证券代码: 430379 证券简称: 昂盛智能 主办券商: 华鑫证券

# 上海昂盛智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 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 (一) 自然人填写

姓名	王麒烨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上海昂	昂盛智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总
取 <u>以</u> 五千內的工作 <u></u> 中也及 <del>以</del> 分		经理
	智能化	工程,通讯工程,安全防范
	系统工程,照明工程,水处理工	
	程,环	保工程,计算机领域内的技
	术开发	、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
	术服务	,电子产品维修,自有设备
加化加英格子亚小克	租赁,	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软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件销售	,环保设备、机电设备、金
	属材料	、五金交电、日用百货、办
	公用品	、电线电缆、电子元器件、
	化工产	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
	学品、	烟花爆炸、民用爆炸物品、
	易制毒	化学品)的销售

111 人 田 安 谷 外 田 西		上海市崇明县陈家镇瀛东村 53 号 3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幢 212 室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无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		是	
人员		疋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还应填写
- 1、一致行动主体包括: 胡晓蕾、王麒烨;
- 2、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
- □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	王麒烨		
人		土腐籽	
股份名称	上海昂盛智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持		
权益变动/拟变	2024 年/7 月/10 日		
动时间			
拥有权益的股	合计拥有权	直接持股 2,696,500 股,占比 5.2873%	
份数量及比例	益	间接持股0股,占比0%	

(权益变动	20, 395, 60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17,699,100
前)	股,占比	股,占比 34. 7041%
   所持股份性质	39. 9914%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998,900 股,占比
		11. 7625%
(权益变动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4, 396, 700 股, 占比
前)		28. 2288%
拥有权益的股		直接持股 2,700,900 股,占比 5.2959%
份数量及比例	人斗把去拉	间接持股0股,占比0%
(权益变动	合计拥有权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17,699,100
后)	20, 400, 000	股,占比 34.7041%
<b>定性肌</b>	股, 占比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003,300 股,占比
所持股份性质	40. 0000%	11.7712%
(权益变动	40.000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4, 396, 700 股, 占比
后)		28. 2288%
本次权益变动		
所履行的相关		
程序及具体时		
间	无	不适用
(法人或其他		
经济组织填		
写)		

#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通过竞价交易	□通过做市交易
□通过大宗交易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执行法院裁定	□继承
□赠与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其他	
2024 年 7 月 10 日.	信息义务披露人王麒烨先

#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2024 年 7 月 10 日,信息义务披露人土麒烨先生通过集合竞价增持公司股票 4,400 股,持股比例从 5.2873%变为 5.2959%。

上海昂盛智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胡晓蕾女士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晓蕾女士与王麒烨先生系夫妻关系,胡晓蕾女士与王麒烨先生为一致行动人。胡晓蕾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7,699,100 股,占比 34.7041%。本次股份变动前,王麒烨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696,500 股,占比 5.2873%,通过一致行动合计拥有权益 20,395,600 股,占比 39.9914%;本次股份变动后,王麒烨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700,900 股,占比 5.2959%,通过一致行动合计拥有权益 20,400,000 股,占比 40.0000%。

#### (二) 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的权益变动系股东的市场行为,并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集合竞价交易方式进行交易。

###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王麒烨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	-----

##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权益变动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集合竞价完成,不涉及行政划转或变更、法院裁定的情形同时不涉及相关协议。

##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 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 (二) 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 七、备查文件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 王麒烨 2024年7月11日